

中華電視（股）公司自律諮詢委員會第七屆第二次臨時會議 會議紀錄

- ◆ 時間：112年4月14日（五）上午11時30分
- ◆ 地點：線上會議
- ◆ 會議主席：黃委員葳威
- ◆ 出席人員：杜委員聖聰、賴委員祥蔚、林委員佳和
- ◆ 列席人員：華視自律委員會凌執行秘書照雄、新聞台製播部范經理鎮中、業務部程經理懋華、節目部王副理冠、公關中心吳主任御擘、張企劃芳鈺
- ◆ 會議紀錄：張企劃芳鈺

一、議案討論

案由一、南投縣第二選區立委補選結果報導內容不夠客觀公正

說明：民眾反映3月5日華視新聞台在報導南投立委補選結果的新聞，因民進黨候選人當選，故報導了當選人相關內容以及記者在報導中提到「沒有出動網軍、側翼，就算調整了選舉策略也能選贏，更加穩固賴清德在黨內聲望，對民進黨更是一劑強心針」等言論，造成民眾對華視有特定政黨立場的觀感。

新聞台製播部范經理鎮中：

投訴的觀眾認為3月5日13:19，看到華視新聞台報導南投立委補選結果，完全忽略的國民黨候選人的存在，只講了民進黨候選人，認為這是不公正的報導，便投訴到NCC要求我們針對這樣偏頗的內容去做改善，但經查證過後，該名投訴人指稱的新聞播出時間根本就不正確，事實上午間新聞13:00左右，是先播出民進黨南投立委補選候選人蔡培慧謝票，以及評析黨主席賴清德在此次成功輔選後的定位，緊接著在13:02便播出國民黨候選人林明溱敗選，以及黨主席朱立倫聲望受挫，2024總統戰誰與爭鋒，新聞台是先播完民進黨的新聞後，緊接著播國民黨的新聞，而且國民黨的新聞長度甚至比民進黨該則多了10秒，以上報告。

<播放影片>03051200 投敗促非綠、03051200 綠營免網軍

新聞台製播部范經理鎮中：

我這邊補充說明一下，現在這個投訴觀眾，最在意的是影片中最後一句話：「沒有出動網軍、側翼，就算調整了選舉策略也能選贏，更加穩固賴清德在黨內聲望，對民進黨更是一劑強心針」，認為這句言論非常偏頗，從這位投訴觀眾的內容當中，可以隱約感受到他的政治立場滿清楚的，而我們在反覆審看這二則國民黨和民進黨的新聞，是感覺不到有偏頗內容的疑慮，而觀眾認為我們只有單一播民進黨的部分是不對的，事實是從午間新聞首播之後，都是兩則新聞搭配一起播出，並不是像陳情人所說的，只有報導民進黨，基本上陳情人的政治立

場還滿明確的。

林委員佳和：

我覺得還好，剛剛影片裡「沒有出動網軍、側翼.....」這段內容，我好像有聽到「據引述」、「據了解」、「誰說」這類的字，換言之這並非華視的立場，就算我剛剛聽錯了，確實是華視這樣講，這也是我們對於實際政治行為的某一種判斷，除非這個判斷明顯的偏頗、偽造，或是刻意的忽視某一些論證，否則我不認為，有所謂的那麼清楚地偏向任一政黨立場，所以我認為這個案子沒有什麼疑慮，我甚至不認為我們有什麼需要謹慎小心，我不太認為有這個必要。

賴委員祥蔚：

從新聞報導來看，確實會讓某一些觀眾看了覺得不是很舒服，但是大致上來講，還不算是有嚴重違反新聞專業跟倫理，我的建議是華視因為屬於公廣集團，會比較容易被放大檢驗，未來記者若有類似陳述的話，可以加入「當地民眾認為」，就可以讓這個報導更客觀化。

杜委員聖聰：

這兩個新聞觀看之後，大概都是符合標準新聞採訪的 SOP，為了讓他人知道我們的產製流程，所以在答覆(NCC)的時候，相關的 Rundown、涉及這兩則的東西，應該要列入才對，後面提到網軍的內容，我的意見也是和賴委員一樣，如果真的要寫我們自己的觀點，還是要加點帽子，不然但純個人意見比較容易讓不同立場的朋友，有這種質疑的機會，但整體來講，這應該是一個非常標準的新聞操作。

黃委員葳威：

請問華視這邊還有沒有要補充的？

新聞台製播部范經理鎮中：

沒有，在選舉前後常常都會遇到觀眾這方面的投訴，而每次遇到都會馬上說明。

主席裁示：

剛剛三位委員有提到，我們閱聽人如果是比較長時間觀看整體流程的話，其實新聞都有針對不同單元和角度做報導，但是針對本則申訴的部分，關於評論的部分，建議加上消息來源如：「誰說.....」、「根據當地民眾反映」，在未來這半年多，這類的狀況可能會更多，因為申訴者有的是在電視上，可以看到整體播放流程；有的是從網路上，我們沒有把新聞整合成同一則報導，而是不同的段落，就會沒看到華視新聞在這當中鋪陳的整體脈絡，只會看到片面的角度，所以這部分之後可能也需要留意一下，因為很多人是從網路上面去點閱的。

案由二、華視報導高雄市政府特色公園頻繁，遭質疑是否業務置入新聞，造成民眾觀感不佳

說明：民眾反映華視新聞台分別於3/6~3/8間介紹：高雄特色公園、高雄凹子底公園、公園改建三則新聞內容：”記者的用字非常浮誇，一味吹捧，最後甚至還訪問了高雄市工務局長，整則新聞看完後我還以為是高雄市政府的宣傳廣！” ，觀眾認為是為高雄市政府宣傳做業配，並認為文案用字「夢幻公園玩整天都不膩，大人小孩能用同樂」，沒有做到媒體客觀中立。

新聞台製播部范經理鎮中：

投訴者他認定這是業配，事實上經新聞台調查，這三則新聞是在很早以前就已經規劃，當初的規劃是關於全台公園系列新聞的報導，是因為華視新聞主要的TA是工作女性和家庭婦女，生活資訊類的新聞是我們的強項，剛好在228一直到清明連假，當中有非常多的假期，有很多家庭的遊客以及回鄉的人潮，所以我們在3月特別企劃「放電特公隊」，初衷是介紹一些適合大人、小孩、全家出遊的免費場所，並沒有完全只規劃高雄的部分，在3/6~3/8介紹高雄之後，分別在3月9、3月10日，我們也針對台北跟台中公園也做了一個採訪和報導，只是因為當初採訪和規劃的時程不同，先以南部做先發的採訪規劃，所以稿子出來的比較快，在3/6~3/10週間每日皆有一則報導。

<播放影片>03071200 秘境美公園、03091300 風鈴木公園

杜委員聖聰：

我認為這是一個對於兒童婦女客群，很常規的軟性新聞，而且在操作的時候也沒什麼問題。

林委員佳和：

第二案我認為更單純，我很贊同剛剛范經理所描述的脈絡，我認為回應那樣就足夠了，接下來就只是個人信仰不信仰的問題，那個我們不必在新聞媒體專業上去回應那一塊，我覺得范經理已經講了我們如何決定這個案子的最好理由。

賴委員祥蔚：

這新聞上基本上沒有違反任何新聞倫理和專業，但是如同我前面所說的，因為華視是公廣集團，比較容易被關注放大檢視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這麼多人對於華視新聞提出他的意見，反映出華視新聞也越來越多人在看，這是一個好事，我的建議也是一樣，當民眾擔心華視有特定立場的時候，記者也許在報導時就是要多一兩個贅詞：「現場民眾反映」、「現場小朋友反映這個地方玩一整天也不會膩」，這樣就可以避免觀看的民眾認為華視的記者有特定立場。

黃委員葳威：

剛剛大家談到本系列的主題其實是蠻好的，看到的人有時候只看到某一個單元報導，原則上這個報導沒有什麼問題，只是觀眾會特別關注公廣媒體，特別是華視，這裡要特別提醒一下，可能有時候會針對台中、高雄、台南、南投等等都有機會，也許我們在片頭上面，每個縣市的東西都可以出來，也就是在該單元上有一個小片頭，讓觀眾清楚知道，這一次只針對哪一個縣市，那這樣不同關心各個縣市發展的人，他們才不會有疑慮。

黃委員葳威：

請問華視這邊還有沒有要補充的？

新聞台製播部范經理鎮中：

我這邊現在回覆 NCC 的回函當中，也做了一些舉證的部分，包含說陳情人所指稱所謂的業配和置入的部分，我們也做了查證，我們和高雄市政府根本沒有所謂的對價關係，沒有任何的新聞採購合約或發票，這部分我們也會在對 NCC 回函上做詳細的說明。

二、臨時動議

三、散會